

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**● 每股分配比例**

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0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●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数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●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● 公司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**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**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4,395,225.31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,399,266,628.01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不送红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79,451,332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7,670,799.20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（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）总额 143,561,065.60 元；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

购金额 38,318,262.44 元,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181,879,328.04 元,占公司 2024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3.89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后实施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(元)	143,561,065.60	60,218,568.00	74,754,084.60
回购注销总额(元)	-	-	-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414,395,225.31	325,261,531.43	243,033,796.91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(元)	1,399,266,628.0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(元)	278,533,718.2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(元)	327,563,517.8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元)	278,533,718.2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D)是否低于3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(%)	85.03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(元)	270,963,550.6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(元)	3,943,057,769.3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(%)	6.8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%以上	否		

是否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
--	---

二、2025 年中期分红规划

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力度，分享经营成果，提振投资者信心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当期盈利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、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需求，并且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其他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，于2025年中期进行分红，现金分红总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。

2025年中期分红授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针对公司实际情况，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，全权办理公司2025年中期分红的相关事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》，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5年中期分红规划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并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、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需要、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

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6日